

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洛城文〔2023〕14号

签发人：杨 鹏

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

市人民政府：

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具体指导下，在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帮助下，在局党组的高度重视下，为持续落实国家、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方案（2021—2025 年）》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等精神，结合我市城市管理工作实际，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现将我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

今年以来，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建立健全了推进机制和落实专班，每周工作例会均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讲评。按照探索出的行之有效的“模式”：党组会、办公会、中心组理论学习会“三会合一”，进行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各项工作中。据统计，今年以来，召开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法治政府建设专题会议 12 次，及时解决了法治政府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。邀请律师、高等院校法学专家、行业管理专家来局授课辅导 10 次，解答了大家在学习中的困惑。

（二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

今年以来，我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和上级关于放管服的一系列指示要求，严格按照《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最小颗粒化清单》公布的许可事项目录实施行政许可。截至目前，办理行政许可 295 件，办结率 100%，并按照“双公示”要求及时完成数据归集公示。积极推进马上办、网上办、一次办、自助办，在“最多跑一趟”前提下全部达到“不见面审批”，即办件达 87%。积极推行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审批，4 项审批事项纳入告知承诺清单，24 项审批事项纳入容缺受理清单，推动许可管理向“宽准入、严监管、强服务”转变。按照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情况，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、上级政府相关要

求，我局及时梳理调整城市管理权责清单，按照法定程序我局承接了市住建局移交的 352 项住建领域的行政处罚权。目前，梳理了城市管理领域行政处罚事项 579 项，其中 443 项行政处罚事项由各区（管委会）城市管理执法部门实施，城市生活垃圾等方面的 122 项行政处罚事项由市、区两级共同实施，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未建立燃气管网地理信息系统等方面的 14 项行政处罚事项由市城市管理局实施。向县区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 11 项。有序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建设，按时填报“互联网+监管”实施清单 129 项，子项覆盖率 100%。

（三）持续打造良好营商环境

今年以来，为服务洛阳经济建设和贯彻落实省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深化城市管理领域“放管服效”改革，市城市管理局出台了优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，更好地服务市场主体。认真履行行业主管部门职责，不断优化水气外线审批，同时积极协调水气经营单位优化用水用气服务，在水气报装零费用、零跑腿、零资料、减环节、减时限、增渠道的基础上，推出“二零两减一增”2.0 版服务，报装流程压缩至 1 个环节 1 个工作日，“二零两减一增”服务被《学习强国》等新闻媒体转播。推进“水电气暖信”一窗受理，将水、电、气等 8 项审批业务整合，实现“一次告知、一表申请、一次提交、一窗受理、一站办理、一网通办”，此项改革为全省首创并在《学习强国》中报道。

（四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

今年以来，我局按照市司法局的要求，每年对涉及城市管理领域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，使之符合实际工作的需要。尤其是新的行政处罚法实施后，我们按照市人大常委会、市人民政府工作要求，开展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对现行有效 15 部城市管理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时梳理、讨论，提出明确的清理意见。

（五）健全依法行政决策体系

今年以来，与我局签订法律服务合同的河南开物律师事务所，参与局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 140 件；参与行政处罚案件的法制审核和案件集体讨论 11 次 53 起；代理行政、民事诉讼 12 起。先后制定下发了《洛阳市城市管理局政府合同审查规定（试行）》《洛阳市城市管理局行政处罚集体讨论制度（试行）》《洛阳市城市管理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清单（试行）》等制度规定，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明确重大决策审查范围，建立局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机制，提高了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水平。

（六）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

把服务型行政执法理念贯穿执法办案全过程。全面促进执法规范化，做到程序与实体并重。在逐步完善的基础上，制定了《洛阳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实施细则》等制度和规定，做到执法方式和措施适当。改进办案方式方法，充分运用提示、示范、辅导、引导、规劝、约谈、建议、回访等方式，帮助行政

相对人主动守法、自觉抵制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，在建筑垃圾、市政、燃气公用等重点行业领域，共下发“事先提示告知书”100多份，有效地减少违法行为的发生。

（七）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

今年以来，我们按照要求，每年都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公共法律知识考试和年度审验，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，实行二人执法、亮证执法。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，每年都对执法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。为增加培训效果，2022年7月，我们组织城市管理执法培训，以集中授课、分组学习、讨论交流等多种形式，对行政执法程序、文书制作、城市管理专门法律法规等内容进行深入学习和研讨，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，执法人员反映效果好。组织行政执法人员积极参加“三项制度”知识竞赛等考试，取得好成绩。今来以来，行政处罚立案26起，办结20起。

（八）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和社会监督

今年以来，我局积极办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76件，全部办结，上会率、面商率、回复率、满意率均100%；回复办结网民诉求、百姓呼声、连线政府、局长信箱等网络舆情741件，办结率100%。数字城管平台共受理各类城市管理问题110.55万件、已办结110.23万件，办结率99.71%。

（九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

我局把局网站、微信公众号作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，对机

构职能、权责清单、政策文件、执法流程、重点领域信息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政务信息主动公开，方便群众查询和监督。截至目前，根据市信用办的要求，我局在“信用中国”和双公示平台对 20 起行政处罚和 295 件行政许可进行公示。完善《洛阳市城市管理局依申请公开制度》，并开设“在线互动”专栏，设置局长信箱、意见征集、百姓呼声，专门接受群众意见建议和投诉举报，保障群众依法依规获取政务信息。印发办事手册和一次性告知单，公开办事程序、办事标准、办事结果，并在工作时效等方面做出承诺，增强工作透明度，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。依托 12319 城建热线，接受群众意见和投诉，做到积极响应和处置，做好反馈和回访，加强群众和城市管理部门的联系和互动，形成共建共享的城市管理模式。发挥广播电视、报纸等传统媒体的作用进行事务公告和政策宣传，让不同群体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，提高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知情率、支持度和满意度。

（十）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

今年以来，受理供水、污水处理费征收、建筑垃圾清运、违停行政复议 93 起（供水 1 起、污水处理费征收 1 起、建筑垃圾清运 1 起、违停行政复议 90 起）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部办结。今年以来，完成了省市交办涉及我局的信访事项 39 件，办结 39 件。

（十一）不断提高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

今年以来，我局按计划开展全员法治教育培训，结合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学习。结合新的《中华人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专项学习和宪法宣传活动，我局为干部职工配发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学习资料，开展集中学习、专题讲座、知识考试、以案释法、以案促改等活动 8 次。

（十二）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认真组织实施普法活动

按照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市委市政府及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要求，组织开展了国家安全日普法宣传、民法典宣传、宪法宣传周等集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依法治市的法治氛围。组织了宪法和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、行政执法程序和案卷文书制作专题讲座等，邀法律教授、市司法局工作人员、律师进行授课，增强工作人员法治观念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在隋唐植物园、洛浦公园等群众集聚场所，设置法治宣传专栏 100 多处，定期更新，积极宣传法律法规。我局被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中共洛阳市委宣传部 洛阳市司法局表彰为“七五”普法工作先进单位。

二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问题及 2023 年工作打算

今年以来，我们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，围绕建设要点开展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。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一是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行政执法权 2021 年 10 月 15 日划转至我局。这对我们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提出了新要求，此前，未办理过住建领域的行政处罚案件，还需进一步熟悉业务。二是对县区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培训不够完善，导致部分县区城市管理局的行政执

法案卷制作水平参差不齐。三是个别县区的“三定”方案没有按照市局承担的职能进行核定。为了便于工作的开展，市局有什么职能，县区照此也应该有什么职能的原则，修订完善本单位的“三定”方案，但由于种种原因，个别县区还没有修改完善到位，影响了工作的正常的开展。四是惠民政策宣传不到位。自文明停车服务卡惠民政策推出以来，累计注册人数达 138800 人，享受免罚人数 3742 人，此项举措深受群众好评，但仍有许多群众不了解如何注册、如何申请免罚，此举的宣传有待提高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下一步，我们将在二十大精神的统领下，按照局党组提出的“守住底线、建强队伍、文明执法、创新发展”的工作目标，一是加强对执法人员培训。我局将对各县区行政执法人员加强培训，通过开展模拟执法比赛和案卷现场制作等多种形式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全市城市管理系统行政执法人员执法和案卷制作水平。二是督促个别县区尽快完善“三定”方案。采取督导、约谈、通报等形式，督促个别县区尽快完善“三定”方案，跟上市局“三定”方案相匹配。三是持续加大惠民政策宣传，让广大群众真正享受到政策红利，扭转“只知把关，不懂服务”的思维观念，积极有为地推进洛阳现代化建设。

2023年2月27日

洛阳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2月27日印发